

548.1  
5

19

# 現 代 社 會 事 業

---

言 心 哲 著

商 務 印 書 館 印 行

# 現 代 社 會 事 業

言 心 哲 著

商 務 印 書 館 印 行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九月重慶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六月上海初版

(31235 滬報紙)

# 現代社會事業一冊

定價國幣伍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  
版權所  
翻印必  
有究  
\*\*\*\*\*

著者 言心哲

發行人 李上海河南路 宣嬰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 朱序

復旦大學言教授心哲近著現代社會事業，以闡數十年來所經歷，均爲社會救濟事業，囑爲之序，嗣觀言君之書，係博採近代東西研究社會事業學者的論著，與個人積年蒐討的心得所成之結晶。書中溯社會名義與事業之起源，而推論其演進之程序以迄於現代，由狹義的而推到廣義的，由枝節的而推到本源的，由理論的而歸結到事實的，闡雖不敏，未嘗於社會學探討研求，然於其所主張之義理與事業，則認爲確切而精當，足爲留心現代社會事業而發心擔當其任務者所取資。蓋此中意趣，惟曾經苦心研究或着手進行者，其感想彌爲興奮。竊自民國八年以來，值北五省及黃河長江流域水旱頻仍，於辦理義賑官振之餘，輒覺拯救一時患難後，不爲之圖謀永遠的生產，則所救濟者尙屬未能澈底；復感覺與其救濟於已然，不若探本窮源，而救濟於未然。是以於救濟陝西旱災之際，即與華洋義賑總會籌開涇惠渠，渠成而灌溉利興，旱災因滅。隨在西安與扶風成立兩災童教養院，院各數百名，於養育外，一教工，一教農，無論男女皆令能手自操作，又於甘肅救災後，設育幼所於河西各縣，供給衣食住，教以應有常識，近更與軍政當局地方紳商籌集基金，創辦海固隆化等縣回民生活小學，注重紡毛等工藝，培養其知識與能力，安定其生活與心志。又移黃河災區難民於黃龍山，與辦墾殖，注重保安與教育，冀成社會樂園。所幸現時下而士民樂輸，並非爲求福而施捨；上而政府振災，注意於社會之救濟；此闡所不敢不日夕孜孜，勉力以赴者也。雖然，以上種種，不過對於失養失教之貧民婦孺一部分的救濟事業而已；以言社會事業，談何容易；所賴全國上下，一致努力，發揮全民之互助精神，從根本上改善社會耳。夫言論爲事實之母，言君一方發抒學理，一方傳授心法；復旦社會學一系，人才輩出，皆克爲言君任宣傳與實行之責，嗣既延其高足弟子俞生湘文赴黃龍山擔任保育，並擬續延吳生萊、梁生業鴻相助爲理，期舉其學說與現辦事實相印證。來日此書風行全國，有心人開風興起，合力提倡，社會全般事業，一一皆從源頭處加上糾正；豈特增

進吾國現代社會上之幸福，卽吾民族之復興，胥於此賴之矣。覽者其勿河漢斯言。

民國二十九年六月山陰朱慶瀾序。

## 自序

現代社會事業一書，今已脫稿者約二十餘萬言，現值戰時，深恐稿件散失，加以友朋之勸促，雖明知其中有待修改之處頗多，亦決提早付印，以期對於我國之社會事業與社會行政，能有些微之貢獻。

社會事業一科，不僅在我國較爲新興，即在歐美諸邦，亦屬後起，歐美各國對於現代社會事業之提倡與研究，爲時亦不過三四十年，但在此短短數的十年間，進步殊爲迅速，近二十餘年來，歐美各國，尤其是美國各種社會事業之發展，社會事業教育之進步，社會事業研究機關之設立，以及此類出版刊物之增加，實使吾人有望塵莫及之感。

現代社會事業，在我國這次抗戰以前，是被忽視的一種事業，我國以往談民族復興與國家建設的，很少有人把社會事業看作一個重要的部門，殊不知社會事業的興辦與研究，爲增進社會福利，提高人民生活的一種重要工作，是以歐美先進諸邦，莫不努力倡辦各種社會事業，以期減少人民困苦，培養國家元氣。社會事業在我國的需要，已由於多年抗戰的經驗而深深的感覺到了，此點從近年來中央及地方社會行政機構的設立，各項社會事業的興辦，以及社會事業教育之漸加注意，可以窺見一斑。

不過，社會事業，千頭萬緒，加以我國人口衆多，幅員廣大，社會經濟等情形，又多與他國不同，要使今後的社會事業對於民族復興與國家建設發生更大的效果，有待改進與研討之處，當然很多，舉凡社會事業理論的闡揚，社會事業人才的培養，社會行政人事制度的樹立，工作方法的改善，研究工作的推動，以及理論與實際如何使之溝通，學校與機關怎樣取得聯繫等等，均當根據我國當前環境，參考歐美各國已有成規，作進一步之探討與改善，著者能於此籍中，略爲闡述此中要義。惟著者十餘年來對於社會事業雖然稍加涉獵，而該科範圍廣泛，關係重要，心得殊渺，加以個人見聞有限，目前收集材料又頗困難，不妥與疏忽之處，定所難免，

尙希海內賢達，多予匡正爲幸。

本書之得以完成，有賴於友朋之協助與鼓勵者實多，孫本文先生，吳景超先生，范定九先生，吳文藻先生，吳澤霖先生，謝徵孚先生，王政先生，楊開道先生，簡貫三先生，對於本書的設計，均有所建議。朱約庵先生曾閱社會事業人才的訓練一編，並有所指正。葛三立先生曾代校閱全書之一部。陳定閔先生對於日本的社會事業一節幫助不少。柯象峯先生，龍冠海先生，傅尙霖先生，張鴻鈞先生，毛起鵷先生，何德鶴先生，陳文僊先生亦給予著者不少的助力。陳鐵生先生，潘小夢先生，宋哲夫先生，王理成先生，陳烈先生供給我國社會事業機關史料頗多。于廣林先生代爲繕寫全書之一部。皆應於本書付梓之日，聊申謝意。

社會部部长谷正綱先生，前國立復旦大學校長吳南軒先生，現任國立復旦大學校長章益先生，美國南加州大學社會事業學院院長兼社會學系主任鮑格達 (Bogardus E. S.) 先生，給予著者不少的鼓勵與襄助，得使本書克以完成問世，尤其銘感難忘。民國二十九年夏，朱慶瀾先生在北碚寄住，因得有機緣與之常相過從，曾將該書初稿，請其指示，並蒙親自書序，私衷感激，匪可言喻，今本書草率完成，而朱先生業已去世，未獲親睹，緬懷先進，誠不勝感慨繫之。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六月一日言心哲序於北碚國立復旦大學社會研究室

# 目錄

朱序

自序

第一編 現代社會事業綱要

第一章 社會事業的意義

第二章 社會事業與社會行政

第三章 社會事業與慈善事業的區別

第四章 社會學與社會事業的區別及其關係

第五章 社會事業的功用

第六章 社會事業的目的及其方法

第七章 社會事業的範圍及其分類

第八章 社會事業在我國的需要

第九章 社會事業所受的責難及吾人的解答

附社會事業普通參考書目

第二編 各國社會事業概況

引言

目錄

一  
一  
九  
一三  
一七  
二三  
二八  
三五  
五二  
五七  
六一  
六三  
六三

|     |                 |     |
|-----|-----------------|-----|
| 第一章 | 英國社會事業的起源及其發展概況 | 六四  |
| 第二章 | 美國社會事業的起源及其發展概況 | 七三  |
| 第三章 | 德國社會事業的起源及其發展概況 | 九二  |
| 第四章 | 法國社會事業的起源及其發展概況 | 一〇二 |
| 第五章 | 蘇聯社會事業的起源及其發展概況 | 一一〇 |
| 第六章 | 日本社會事業的起源及其發展概況 | 一一九 |
| 第七章 | 我國社會事業的起源及其發展概況 | 一四二 |
| 總結  |                 | 一九二 |

附本編參考資料目錄

一九五

第二編 社會事業人才的訓練

一九七

|         |             |     |
|---------|-------------|-----|
| 第一章     | 社會事業人才訓練的重要 | 一九七 |
| 第二章     | 社會事業人才訓練的歷史 | 一九九 |
| 第三章     | 社會事業人才訓練的目標 | 二一九 |
| 第四章     | 社會事業人才的種類   | 二二二 |
| 第五章     | 社會事業人才訓練的方法 | 二二八 |
| 第六章     | 結論          | 二五八 |
| 附本編參考書目 |             | 二六二 |

第四編 社會個案工作

二六七

|     |                  |     |
|-----|------------------|-----|
| 第一章 | 社會個案工作的意義及其特質    | 二六七 |
| 第二章 | 社會個案工作的起源及其發展    | 二七〇 |
| 第三章 | 社會個案工作的範圍及其種類    | 二七三 |
| 第四章 | 社會個案工作的目的及其方法    | 二七六 |
| 第五章 | 社會個案工作人員的訓練      | 二九四 |
| 第六章 | 社會個案工作在社會服務方面的應用 | 二九五 |
| 第七章 | 社會個案工作的評價        | 二九九 |
|     | 附社會個案工作參考文獻目錄    | 三〇一 |

## 第五編 社會團體工作……………二〇五

|     |               |     |
|-----|---------------|-----|
| 第一章 | 社會團體工作的意義及其特質 | 二〇五 |
| 第二章 | 社會團體工作的起源及其發展 | 二〇九 |
| 第三章 | 社會團體工作的目的     | 二一〇 |
| 第四章 | 社會團體工作的種類     | 二一三 |
| 第五章 | 社會團體工作的原則與方法  | 二一六 |
| 第六章 | 社會團體工作人員的訓練   | 二二五 |
| 第七章 | 社會團體工作的評價     | 二二六 |
|     | 附社會團體工作參考文獻目錄 | 二二八 |

## 第六編 社區服務工作……………二二一

|               |               |     |
|---------------|---------------|-----|
| 第一章           | 社區服務工作的意義及其特質 | 三三一 |
| 第二章           | 社區服務工作的起源及其發展 | 三三四 |
| 第三章           | 社區服務工作內容及其種類  | 三四五 |
| 第四章           | 社區服務工作的原則及其方法 | 三六〇 |
| 第五章           | 社區服務工作的評價     | 三六四 |
| 附社區服務工作參考文獻目錄 |               | 三六七 |
| 附錄            | 社會事業參考資料目錄    | 三六九 |

# 現代社會事業

## 第一編 現代社會事業綱要

### 第一章 社會事業的意義

社會事業 (Social Work) 這個名稱，究竟起自何時？社會事業是什麼？直到現在，社會事業有沒有確切的定義？社會事業與社會行政有什麼區別？社會事業與慈善事業有什麼不同？社會學與社會事業有什麼相互的貢獻？社會事業的功用安在？社會事業的目的及其方法又是怎樣？社會事業的範圍及其種類，究應包括一些什麼？社會事業所受的責難是什麼，以及吾人的解答又是怎樣？……這些都是我們研究社會事業的人首先應當注意的問題。本編的目的，即在對於上述各種問題，來試作一個簡要的答復或說明。

#### 第一節 社會事業名稱的由來

在人類社會史上早已就有互助事業，救濟事業，或慈善事業，但是社會事業這個名稱，直到二十世紀才開始通用，雖然在一八六〇年時即有這類事業的活動。(註一)在十九世紀以前，也有所謂「社會改造」，「慈善事業」或救濟院、孤兒院、老人院、瘋人院一類的慈善機關，但是還沒有一個集合的名詞，概括現今之所謂社會事業。據美國社會事業專家狄萬 (Devine, E. T.) 的考證，社會事業這個名稱，直到一九〇四年或一九〇五

註一 Klein, Philip, General Discussion of Social Work, The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Vol. 14, P. 165.

年，始爲一般人所通用。（註二）狄氏的考證，當然是指美國而言。美國而外，據說，德國以一九〇二年爲社會事業成立之年，但德國在一八九六年的時候，已經有人使用社會事業這名詞。（註三）不過社會事業這個名詞，究竟創始於何人與何年，是很難說的一件事體。（註四）本來，社會事業係淵源於慈善事業，後由慈善事業漸進而成爲社會救濟事業，再從社會救濟事業，發展到積極的福利事業，終乃形成爲現代的社會事業，因時代的演進，思潮的改變，其意義與內容，雖有多少的不同，而社會事業這個名稱，則早已確立矣。

## 第二節 社會事業名詞的詮釋

社會事業（Social Work）有譯爲社會工作者，有稱爲社會服務（Social Service）者，有稱爲社會福利（Social Welfare），公共福利（Public Welfare），社會行政（Social Administration）社會事業行政，（Social Work Administration）或社會服務行政（Social Service Administration）者，名稱雖異，而目的實同，即皆爲人民謀福利是也。此類名詞，在歐美各國雖亦不甚劃一，但沿用社會事業（Social Work）者較多。本書之所以採用社會事業一詞，亦正以其應用較爲普遍，且能包括各種社會服務事業故也。今試詮釋於次：

第一、社會事業一詞，似已爲一般人所習用。我國以往關於此類著作雖不甚多，而亦有數種可述者，例如李劍華氏所著之社會事業（註五）李世助氏所著之社會事業（註六）祁森煥所著之社會事業大綱（註七）皆稱社會事

註二 Devine, E. T., Social Work. Pp. 15-16.

註三 李劍華著 社會事業第一頁

註四 Macadam, E., The Equipment of The Social Workers, p.

註五 李劍華 社會事業 世界書局出版

註六 李世助 社會事業 上海中華社會事業研究會出版

註七 祁森煥 社會事業大綱 博聞社印 民國二十年

業。

在國內各大醫院中設有社會服務一部者頗多，例如前上海之中山醫院，上海之中國紅十字會第一醫院，南京之鼓樓醫院，重慶之寬仁醫院及前北平之協和醫院等是，其中以北平之協和醫院辦理較有成績，該院之社會服務組織係於一九二一年成立，始稱社會服務部，大約在十餘年前改稱社會事業部。（註八）他如以往及現在國內各種雜誌報章所刊載關於此類之論文及記載，沿用社會事業者亦較多。（註九）

社會事業學校之開設，以美國為較多，此類學校或學系之名稱，有稱社會服務行政者（例如芝加哥大學 University of Chicago 即為 Social Service Administration），有稱公共福利行政者（例如路易西安那州立大學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即為 Public Welfare Administration），有稱社會行政者（例如愛阿瓦州立大學 Iowa State University 即為 Social Administration），有稱社會事業者（例如紐約社會事業學校 New York School of Social Work），但就美國全國而論，仍以稱社會事業者為最多。依據美國一九四一年出版之社會事業年鑑註八 見吳鐸 北平協和社會事業部個案的分析 社會科學雜誌二卷一期北平社會調查所出版，民國二十六年春，作者於搜集北平協和醫院社會事業部之資料中，得悉該部仍稱社會事業部。

註九：

（一）雜誌論文方面例如：

- 一、錢振亞 日本社會事業之概況 社會學刊二卷三期 中國社會學社編輯 世界書局發行
  - 二、許仕廉 考察蘇聯社會事業雜誌 社會學刊 三卷四期
  - 三、孫本文 各國社會事業概況 時代精神 四卷一期 重慶獨立出版社發行
  - 四、言心哲 抗建期中社會事業實施的方針及步驟 時代精神 三卷四期
  - 五、趙乃鈞輯 蘇聯之社會事業 時代精神 三卷四期
- （二）報章上之論文及消息沿用社會事業一名調者甚為普遍，茲因篇幅所限，不及備述。

所載關於美國四十一個專門訓練社會事業人才之學校或學系一覽，（註十）其中稱社會福利者一校，稱社會服務行政者一校，稱社會服務者三校，稱社會行政者三校，稱公共福利行政者一校，稱應用社會科學者二校，稱社會科學者一校，稱社會經濟及社會研究者一校，其餘之二十七校，皆稱社會事業。由此可見，社會事業一名詞，在美國採用較為普遍。

第二、社會事業之意義，在我國習用上雖似稍嫌廣泛，但能包括一切慈善事業或社會救濟事業，社會福利事業，貧民救濟事業，兒童保護事業，勞工福利事業，社會保健事業，民衆娛樂事業，婦女救濟事業，犯人救濟及感化事業，精神病人服務事業，殘廢人及老年人救濟事業，社會保險，合作事業等等，凡消極的社會救濟事業與積極的社會福利事業，皆可概括於社會事業之內。Social Work 譯爲社會工作，原無不可，但慈善事業與合作事業等，似亦不便歸在社會工作之內，而稱爲「慈善工作」或「合作工作」。「社會服務」一詞，亦常被採用，但已不甚普遍。前北平燕京大學之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and Social Work 曾譯爲社會學及社會服務學系。Social Work 譯爲社會工作尚可，但與社會服務之意義不同，此或因燕大成立該系較早，其時我國現代社會事業之提倡，尚在萌芽時期，應用「社會服務」，或較易於使人了解，但社會服務一名詞，除特殊情形外，已漸不甚適用，歐美各國近年出版此類之書籍及學校課程的名稱，鮮有稱社會服務者，此因社會服務似含有不受物質報酬，無條件的爲人幫忙之意。此種純粹性的「社會服務」，當然與現今專門從事社會事業者不盡相同。現在歐美各國之從事社會事業者，早已視爲專業，其須有物質上的報酬及專門的訓練，與其他各種職業，正復相同。

第三、爲求國際上的聯絡與合作便利起見，似亦宜採用社會事業一詞。美國之社會事業年鑑 (Social Work Year Book) 社會事業人員聯合會 (The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Social Workers) 社會事業宣傳會議 (Social

註十 Kurtz, Russell H. (Editor): Social Work Year Book of 1941. PP. 176-177.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New York, 1941.

Work Publicity Council) 社會事業大會 (The Conference of Social Work) 社會事業學校聯合會 (The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School of Social Work) 以及國際社會事業大會 (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f Social Work) 皆採用社會事業一詞。在南北美洲，社會事業一詞沿用固極普遍，即在日本，亦久已通用。日本之中央社會事業協會，社會事業年鑑，及關於此類出版書籍，幾莫不以社會事業為通用之名詞（註十一）可見社會事業這個名詞的意義與性質，在日本早已確定。總之，在國際方面，此類名詞若能劃一，於合作、交換、必利多而弊少也。

Social Work在我國文字中譯為社會事業，似無不當，國立編譯館所編譯之社會學名詞，曾開會討論，Social Work已多數贊成譯為社會事業矣。不過現在我國，在某種情形之下，或稱社會服務，或稱社會福利，或稱

註十一 日本出版之此類刊物，以社會事業為名者甚多，例如：

- 一、生江孝之著 社會事業綱要（本書之末，附有社會事業參考書目頗多）
- 二、海野幸德著 社會事業概論
- 三、海野幸德著 何謂社會事業
- 四、海野幸德著 社會事業要領
- 五、海野幸德著 軌近之社會事業
- 六、小河滋次郎，杵瀨義房著 本邦社會事業
- 七、中央社會事業協會編 日本社會事業年鑑
- 八、中村英雄編 最近之社會運動 第二十章 社會事業
- 九、日本內務省社會局編 本邦社會事業概要
- 十、山口正 社會事業研究
- 十一、神戶市社會課編 神戶市社會事業概況

社會行政，似均無不可，（例如現在各地所設之社會服務處，社會部之社會福利司，社會行政計劃委員會）而各種社會服務活動的統稱，則似以社會事業爲宜。

### 第三節 社會事業的定義

社會事業一科之輸入我國，爲時不久，故社會人士對於社會事業的意義尙多不能明瞭。有人以爲社會事業，就是慈善事業或救濟事業，其實並不盡然，因爲社會事業，一方面固然是慈善、救濟、感化、以及運用其他各種科學知識與方法，以補救貧窮、疾病、犯罪、失業等社會病態，一方面還要改良普通社會生活及團體組織，以預防各種病態的產生。又有人以爲社會事業，就是一般公益或公共事業，亦屬誤解。社會事業原是在現行社會經濟制度之下，對於一般不幸分子加以扶助，以謀大眾福利的增加，但同時，亦常注意到社會生活如何改善，社會病態如何遏止，目的在使社會大眾同登於幸福安樂的境地。故僅爲一人一家或一族之利益計，固不能稱爲社會事業，即政府通常之公益行政事業，如警務、消防等事業，以及各種職業團體所主辦之事業，也不是社會事業。

一般社會人士對於社會事業之所以不大明瞭，一方面是因爲社會事業的範圍過於廣泛，一方面是因爲許多社會事業家的意見亦復各有參差，所以狄萬在其所著之社會事業一書中曾經說過：「社會事業還不能成爲一個滿意的名稱，因其意義甚爲廣泛，所有人類社會活動的事業，似都可包括在內。就是自命爲社會事業家者，他們也沒有一個公認的定論，各人的認識與標準，亦復不同。」（註十二）克來因（Klein, P.）亦曾謂社會事業至今還沒有一個公認的完善定義。（註十三）不過，近十餘年以來，因許多學者之努力研究，從事社會事業者之實心任

註十二 J. Dyvine, E. T., Social Work, P. 19.

註十三 Klein Philip, General Discussion of Social Work, The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Vol. 14, P. 165.